

县政府举办《民法典》专题知识讲座

为切实增强干部职工法律意识,进一步提高法律素养,5月23日下午,县政府办邀请河南武兴律师事务所陈鹏阁律师,组织开展了《民法典》专题知识培训。

培训会上,陈鹏阁围绕《民法典》中的部分条款,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和真实案例,紧密结合工作和生活实际,深入浅出地对《民法典》进行了重点、亮点解读,既有理论高度,又有生动案例,让大家对《民法典》有了深刻了解,从专业的角度让大家更好地运用法律依据进行自身权益的维护。同时,对于提高干部职工依法行政能力具有很强的针对性、指导性和操作性。

会议要求,要充分认识《民法典》出台的重大意义,坚决扛起学习宣传、贯彻落实《民法典》的政治责任,自觉做学习、遵守、维护《民法典》的表率。全体干部职工要以此培训为契机,会后对《民法典》具体到各条款,如何理解、如何执行,还需要我们下去后再学习、再认识、再深化、再提高。加深对《民法典》的理解,切实提高贯彻执行的自觉性和实效性。

通过此次专题讲座,大家纷纷表示,今后将进一步增强法治自觉,加强《民法典》在实际工作中的实施运用,不断提升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推进工作,提高处理矛盾、解决问题的能力,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打造平安和谐宝丰作出积极贡献。

(杜茹雅)

县法院:小案不小办 剑指执行款

小标的,大民生。为巩固深化执行工作成效,以实际行动落实“豫剑执行”工作部署,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对执行工作的获得感和满意度,5月18日,县法院继续开展小标的专项集中行动,早上8点,全体执行干警集结完毕,行动方案宣读后,各行动小组迅速出击,分别按照行动计划,有序奔赴执行现场。

河南某公司与刘某追偿权纠纷一案判决生效后,刘某仍拒不还款,河南某公司无奈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承办法官多次联系刘某均无果。本次执行行动中,因刘某尚未履行生效的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执行干警雷厉风行,于上午8点30分到达刘某家中,再次耐心地向其释法明理,督促其主动履行法律义

务,并阐述拒不履行生效法院判决的后果。面对法律的威慑,刘某主动向执行干警表示马上还清款项,通过微信转账支付了全部执行款3335.84元,至此该案件履行完毕。案件标的额虽小,但是每个案件都是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的真实写照。

本次行动共出动干警40余人次,警车6辆,分别前往闹店镇、汝州市、鲁山县等地查人找物,共查找被执行人17案20人,拘传3人,拘留2人,执行完毕3案,和解1案,实际执行到位金额26万余元,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得到有力维护。下一步,县法院将进一步加大执行力度,加快执行进度,用活用好执行措施,切实维护司法权威,以“利剑”之势向失信被执行人持续出击。(张孟婷)



守牢药品安全底线 保障群众用药安全

为切实保障群众用药安全,维护药品市场秩序,近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各乡镇市场监督管理所压实属地监管职责,对辖区诊所等医疗机构与药品经营单位进行全面排查。

下一步,县市场监管局将按照“四个最严”要求,持续开展药品日常及专项监督检查,严厉打击销售过期药品、非法渠道购进药品、违规销售药品等违法行为,切实维护药品市场秩序。(卢伟伟 文/图)

女孩负气离家出走 民警连夜帮忙找回

5月19日凌晨1时许,周庄派出所接到辖区群众报警求助,称其女儿因与家人赌气,于前一天23时许离家出走至今未归,去向不明,家人四处寻找未果,请求民警帮助。接警后,值班民辅警立即赶往报警人家中了解相关情况。

经详细了解,掌握了女孩的体貌特征、离家出走时的衣着打扮以及可能去处,民辅警立即根据家属提供的线索进行摸排寻找。经过一个多小时的工作,最终通过女孩的朋友联系上女孩,当时,女孩和朋友一起跑到了城区,但不愿意告诉民警

她们所在的具体位置。通过民警的耐心劝说和疏导,女孩最终解开心结,说出自己的所在位置,民警立即驱车将女孩和其朋友接回,分别送回家中。民警再三嘱咐家长,对待孩子一定要注意方式方法,青少年正是叛逆期,孩子出现问题不能一味地训斥责骂,要多加交流沟通,避免再次发生此类事情。

民警们连夜找回出走女孩,并将其护送回家的行为,受到了女孩家属的称赞。

(常芳芳)

杨庄镇:镇村校齐抓共管织密防溺水“安全网”

随着夏天的到来,气温逐渐升高,为有效预防和杜绝溺水事故发生,呵护未成年人生命安全,杨庄镇广宣传、抓日常、重巡查高位推进防溺水工作,镇村校携手共同织密防溺水“安全网”。

健全机制,压实防溺水责任。杨庄镇高度重视未成年学生防溺水工作,成立镇村两级未成年防溺水安全领导小组,防溺水救援应急处置工作预案,压实镇村组三级网格员责任,坚决防止学生溺亡事件发生。

广泛宣传,增强防溺水意识。在全镇11所中小学校开展国旗下讲话、防溺水主题班会、召开安全教育班会、签订防溺水保证书等形式,提高安

全防范意识,使防溺水安全教育入耳、入脑、入心。在全镇范围内通过宣传车、大喇叭、流动喇叭、电子屏等线上线下方式开展防溺水宣传工作,达到防溺水宣传全覆盖,让防溺水知识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技物结合,筑牢防溺水壁垒。杨庄镇坚持联防联控,“人防+物防+技防”三结合,组织镇村网格员对自己所负责区域的河湖坑塘等水域进行拉网式排查,设置防溺水警示牌、救生圈、安全绳、打捞杆等。充分发挥河长作用,利用防溺水预警系统及时喊话进入管控区人员等,有效预防溺水事故发生。

(郭广程 典灵爱)

为满足学生办理身份证的需求,县公安局户政窗口靠前服务,主动联系辖区高考考生前往户籍室办理身份证。为了不耽误学生上课,户籍民警利用双休日,为学生开设“绿色通道”,切实解决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问题,最大限度的为学生提供便利,全力为考生提供快速、便捷、优质的服务。

5月20日,杨庄派出所接到一名高中女生的求助。原来,求助女生系高三学生,未满十八周岁,因申请更名后尚未办理身份证换领业务,马上要参加高考了,想利用星期六放学时间办理换领业务。了解情况后,户籍民警立即为其办理了身份证换领业务。

5月21日上午9时许,肖旗派出所接到辖区群众电话求助,称其身份证过期了,今年要参加高考,不想耽误课时,希望能在星期天办理相关业务。户籍民警解释说,户籍窗口为高考考生开通有“绿色通道”,随时可以办理身份证业务,并让其立即赶往派出所。随后,民警如期为其办理了身份证换领业务。该名考生开心的说道:“现在课业特别紧,实在不想请假耽误课时,多亏警察叔叔阿姨们加班为我办证,解决了我的难题。”

两天时间,闹店派出所、杨庄派出所、肖旗派出所、大营派出所共为28名高考生办理了居民身份证业务,为14名考生开具了户籍相关证明。“小服务”体现“大民生”。县公安局户政窗口将一直致力于为民解难题、办实事,不断优化便民措施,努力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刘帅楠)

户政窗口服务『不打烊』 开辟『绿色通道』助高考